

# 让《民法典》走进校园、机关、社区和乡村

## 记市社联法律宣讲员——金晓虹律师

自《民法典》 以来， 我校科研处副处长、校法律顾问金晓虹主动报名参加市社联法律宣讲团，承担《民法典》义务宣传工作，在校园、机关、社区和乡村开展开展宣传7场，听众近千人。

11月4日上午，景德镇社联牵头，宣讲《民法典》，社联、文联、残联、侨联等机关干部群众共同听课；11月6日上午景德镇市文联举办新文艺群体培训班，金晓虹教授应邀宣讲了《民法典》宣讲；11月12日-13日，昌江区委党校举办法律明白人“学习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并法律培训班”，金晓虹教授应邀到古城村、官庄村、历尧村进行《民法典》宣传；11月6日下午，金晓虹教授为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宣讲《民法典》；11月11日下午，金晓虹教授为我校大学生理论宣传骨干作《民法典》专题学习讲座。

通过金晓虹教授的宣讲，广大干部、师生及群众受到了一次法律基础知识教育，大家学习法律、尊重法律、运用法律的意识普遍得到加强，为我市全民普法工作作出了积极贡献，体现了景院人服务社会的强烈责任担当，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。

景德镇学院

2021年1月13日